



正本

广东恒畅环保节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HC [2019 - 11] 091H 号

项目名称: 废水、废气、噪声
受检单位: 中山雅黛日用化工有限公司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报告日期: 2019年12月06日

广东恒畅环保节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

声 明

1. 检测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2. 检测报告无编审人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3. 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。
4. 未经本单位书面许可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（全部复制除外）。
5. 除非另有说明，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测试样品负责。
6. 如对检测报告有疑问，请在报告收到之日起 7 日内向本公司查询，来函来电请注明委托登记号。
7. 送检样品，只对来样负责。
8. 若本报告含有分包方的检测结果、检测方法偏离所采用的标准、客户特殊要求等情况，在附表“备注”栏说明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：

联系地址：江门市蓬江区群华路 15 号火炬技术创业园群华园区 5 幢 8 层

邮政编码：529020

联系电话：0750-3859188

传 真：0750-3859198

一、 检测概况

项目名称	废水、废气、噪声		
受检单位	中山雅黛日用化工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中山市阜沙镇阜沙大道		
采样日期	2019.11.30	分析日期	2019.11.30-12.05
检测类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环境质量监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污染源监测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委托检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验收监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仲裁纠纷检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样品委托检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_____			

二、 检测内容
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采样/监测位置	采样/监测频次	样品性状
废水	pH 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石油类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硝基苯类	WS-06667 污水排放口	瞬时采样，一天 1 次	无色、微臭、无浮油
工艺废气	非甲烷总烃、臭气浓度	FQ-09072 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一天 1 次	---
		FQ-09073 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	
		FQ-09074 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	
		FQ-09075 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	
		FQ-23865 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	
饮食业油烟	油烟	FQ-26371 油烟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	
无组织废气	臭气浓度	厂界上风向 1 号点○1		
		厂界下风向 2 号点○2		
		厂界下风向 3 号点○3		
		厂界下风向 4 号点○4		

续上表
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采样/监测位置	采样/监测频次	样品性状
噪声	厂界噪声	厂界东面外 1m 处▲1	昼间监测 1 次	---
		厂界西面外 1m 处▲2		
		厂界北面外 1m 处▲3		
采样及 分析人员	薛龙赞、苏永杰、莫志君、吴卫明、张远朝、陈健东、 魏奎玲、李耀桓、黄美欣、梁雅欣、谭锦敏、吴晓欣、张秀娟、容梅燕			

三、检测结果

废水检测结果表

环境监测条件： 天气：晴 气温：23 ℃			
采样位置：WS-06667 污水排放口			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单位：mg/L, pH 值除外)	标准限值 (单位：mg/L, pH 值除外)
1	pH 值	6.88	6--9
2	化学需氧量	43	90
3	悬浮物	12	60
4	石油类	0.68	5.0
5	苯	ND	0.1
6	甲苯	ND	0.1
7	二甲苯	ND	0.4
8	五日生化需氧量	10.2	20
9	硝基苯类	ND	2.0
备注：1、废水排放浓度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 44/26-2001）第二时段一级标准。 2、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 3、对参考标准若有异议，以环保管理部门核实为准。			

工艺废气检测结果表

环境监测条件： 天气：晴 气温：23 ℃ 气压：101.9 kPa						
采样位置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	
		实测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标况流量 (m ³ /h)	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
FQ-09072 废气排气筒采 样口（处理后）	非甲烷总烃	4.11	7.2×10 ⁻²	17608	120	8.4
	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1303			2000	
FQ-09073 废气排气筒采 样口（处理后）	非甲烷总烃	2.61	8.8×10 ⁻³	3388	120	8.4
	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550			2000	
FQ-09074 废气排气筒采 样口（处理后）	非甲烷总烃	6.67	2.9×10 ⁻²	4350	120	8.4
	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733			2000	
FQ-09075 废气排气筒采 样口（处理后）	非甲烷总烃	2.42	1.1×10 ⁻²	4586	120	8.4
	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733			2000	
FQ-23865 废气排气筒采 样口（处理后）	非甲烷总烃	6.81	6.5×10 ⁻²	9573	120	8.4
	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977			2000	
参 数 结 果						
FQ-09072 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排气筒高度：约 15 m； 环保处理设施：活性炭吸附 截面积：0.3318 m ² ； 烟气温度：25 ℃； 烟气流速：16.0 m/s					
FQ-09073 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排气筒高度：约 15 m； 环保处理设施：活性炭吸附 截面积：0.1257 m ² ； 烟气温度：24 ℃； 烟气流速：8.1 m/s					
FQ-09074 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排气筒高度：约 15 m； 环保处理设施：活性炭吸附 截面积：0.1257 m ² ； 烟气温度：24 ℃； 烟气流速：10.4 m/s					
FQ-09075 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排气筒高度：约 15 m； 环保处理设施：活性炭吸附 截面积：0.1257 m ² ； 烟气温度：25 ℃； 烟气流速：11.0 m/s					
FQ-23865 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排气筒高度：约 15 m； 环保处理设施：活性炭吸附 截面积：0.1963 m ² ； 烟气温度：31 ℃； 烟气流速：15.0 m/s					
备注：1、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 44/27-2001）第二时段二级标准；废气中臭气浓度排放参考国家标准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1993）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。 2、对参考标准若有异议，以环保管理部门核实为准。						

油烟检测结果表

环境监测条件： 天气：晴 气温：23 ℃ 气压：101.9 kPa			
检测位置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（单位：mg/m ³ ）	标准限值
FQ-26371 油烟废气排气筒采样口（处理后）	油烟	0.3	2.0
参 数 测 定			
净化方式	静电除油	净化设备型号	BS-216 Q-8000
排气筒高度	约 15 m	风机型号	4-72
排气筒截面积	0.1225m ²	基准灶头数	6.3 个
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	6.96 m ²	风机设计风量	2664~5268 m ³ /h
烟气温度	24.9~25.9 ℃	烟气流速	18.7~19.1 m/s
备注：1、油烟废气排放浓度参考国家标准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 18483-2001）。 2、对参考标准若有异议，以环保管理部门核实为准。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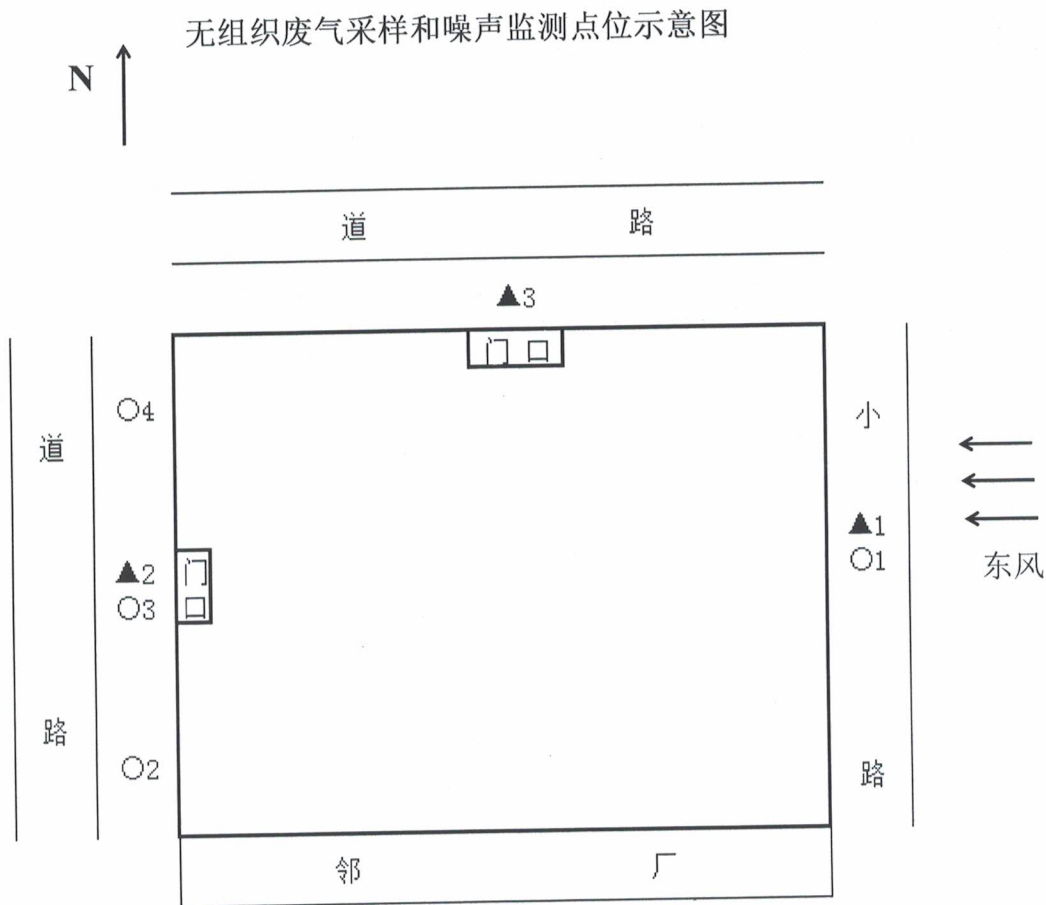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

环境监测条件： 天气：晴 气温：23 ℃ 风向：东风 风速：2.4 m/s 气压：101.9 kPa	
采样位置	检测项目及检测结果（单位：无量纲）
	臭气浓度
厂界上风向 1 号点○1	12
厂界下风向 2 号点○2	16
厂界下风向 3 号点○3	17
厂界下风向 4 号点○4	17
标准限值	20
备注：1、监测位置见附图。 2、无组织废气排放参考国家标准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1993）二级新扩改建标准。 3、对参考标准若有异议，以环保管理部门核实为准。	

噪声检测结果表

声级计型号	AWA5680	声级校准器型号	AWA6221A
测点位置	噪声级 Leq dB(A)		
	昼间 (气温：23 ℃ 风速：1.5 m/s 天气：晴)		
	时间	测定值	主要声源
厂界东面外 1m 处▲1	16:10	51	环境噪声
厂界西面外 1m 处▲2	16:23	58	道路交通噪声
厂界北面外 1m 处▲3	16:31	55	生产设备噪声
标准限值	65		
备注：1、监测位置见附图。 2、厂界南面与邻厂共用一面墙，未设监测点。 3、噪声排放参考国家标准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3 类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噪声排放限值。 4、对参考标准若有异议，以环保管理部门核实为准。			

附图:



注:

“○”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

“▲”为噪声监测点位

编制: *陈波*

审核: *曾晓敏*

签发: *陈波*

签发人职务: 技术负责人/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: 2019.12.6

报告结束